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1-041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和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463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3.34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89元，本次公司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496,334,326元，扣除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以及相关发行费用42,067,924.4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454,266,401.51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4月8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131号”《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3.34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全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净额45,426.64万元，截止2021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7,718.17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入7,699.37万元、募集资金利息投入18.8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7,727.27万元，实际账户金额为38,535.44万元，差异主要为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红荔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彩田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所签署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 募集资金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1年0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投项目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专户余额	截止日未到期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余额
国内运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泰然支行	44250100003900002516	55,680,000.00	3,895,110.56	50,000,000.00
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交通银行深圳红荔支行	443066041013000939634	159,440,000.00	5,507,615.94	15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交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443066175013000946300	42,556,401.51	---	---
华盛昌仪器仪表巴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755916234410808	196,590,000.00	168,116,576.99	
		755951608510909	---	7,835,083.94	---
合 计			454,266,401.51	185,354,387.43	200,000,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66.11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8月24日为公司出具的《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7105号），截至2020年4月15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5,438,682.84元。公司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4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5,438,682.84元，置换工作已完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国内运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尚余资金53,895,110.56元，其中结构性存款5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3,895,110.56元；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余资金

155,507,615.94元，其中结构性存款15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户5,507,615.94元；华盛昌仪器仪表巴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尚余资金175,951,660.93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175,951,660.93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3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426.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666.1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699.3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净利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华盛昌仪器仪表巴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19,659.00	19,659.00	931.28	2,436.82	12.4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5,944.00	15,944.00	540.19	787.76	4.94%	2023 年 4 月 1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国内运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5,568.00	5,568.00	194.64	219.15	3.94%	2023 年 4 月 15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4,255.64	4,255.64	0.00	4,255.64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5,426.64	45,426.64	1,666.11	7,699.37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	不适用									

展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5,438,682.84 元。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4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 5,438,682.84 元，置换工作已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国内运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尚余资金 53,895,110.56 元，其中结构性存款 5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 3,895,110.56 元；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尚余资金 155,507,615.94 元，其中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 5,507,615.94 元；华盛昌仪器仪表巴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尚余资金 175,951,660.93 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 175,951,660.93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